

证券代码：430236

证券简称：美兰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创新美兰（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25 日 13 时 00 分。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236	美兰股份	2024年7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拟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32。

(二) 审议《关于提名徐长桂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现决定提名徐长桂女士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核查了新任董事徐长桂女士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g.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 2024 年 7 月 8 日，徐长桂女士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三) 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刊登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7月25日12时00分-13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合肥市蜀山区小庙工业聚集区公司行政楼二楼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51-68500930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创新美兰（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创新美兰（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创新美兰（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